

## 「2016台灣燈會在桃園」志工招募

### 輔導室(輔導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5/9/23 15:37:32

說明：

一、為召集各界人士投入志工行列，期待「2016台灣燈會在桃園」燈會能結合桃園志工，圓滿完成各項服務工作，提昇本市志願服務之成效，故擬訂本招募計畫，讓所有參與的嘉賓充分感受桃園志工的熱情與活力。

二、招募對象：本次燈會志工招募以團隊為主，每團隊需至少有20-25名志工。志工團隊包括：

- (一) 本市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。
- (二) 本市各類志工隊。
- (三) 本市各企業組成之志工團隊。
- (四) 本市退休公教人員。
- (五) 有意願參與之民眾自行組隊。

三、服務組別分為：志工服務組、整體規劃組、花燈競賽組、節目表演組、行政協調組、環境維護組、禮賓接待組、交通運輸組。

四、志工訓練、管理、福利與義務：

- (一) 志工訓練：每批招募志工需完成台灣燈會通識訓練課程及各分組專業訓練。
- (二) 志工管理：燈會期間志工服務依各組任務，一天分2-3梯次，每梯次約4.5至5小時，採輪班制，每位志工至少需參與輪值4個以上的班次。(不同組別不合併計算班次)
- (三) 輪班時間：早班：09：00 14：00(5小時)、午班：13：30 18：30(5小時)、晚班：18：00 22：30(4.5小時)。
- (四) 志工福利：皆享有志工平安保險、嶺僱允益Q；另提供志工服務時數，作為服務證明之用。另將視情況給予輪值4個以上班次之志工燈會相關宣導品以茲鼓勵。
- (五) 志工義務：服勤志工準時到勤，並依規簽到、簽退。服務時，應配戴單位志工證、著大會志工背心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有意願參與之志工運用單位或志工團隊統一填寫附件表格，將「2016台灣燈會在桃園志工團隊報名表」(附件1)及「服務團隊志工名冊」(附件2)填寫完成後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，並電洽確認是否報名成央C【Email信箱 [Ghina0325@yahoo.com.tw](mailto:Ghina0325@yahoo.com.tw)、承辦學校及聯絡方式：山頂國小訓導主任、(03)320-7244轉310。】

六、各團隊請於104年10月30日前完成報名程序。本府社會局將依團隊性質、報名順序及志願序安排服務地點及服務內容。

七、報名方式及其他相關事宜，請詳參志工招募簡章。如有其他相關事宜請洽承辦學校山頂國小訓導主任(聯絡電話：(03)320-7244轉310)，或本局終身學習科賴家馨小姐(聯絡電話：(03)332-2101轉7471)。